

#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会计师事务所选聘专项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有效监督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促进了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7 年，转制日期：2013 年 11 月 06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楼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审众环事务所合伙人 237 人，注册会计师 1,301 人。

###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2025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对中审众环事务所提供的资料进行了审核，对中审众环事务所在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进行了核查。经核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力和资质，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请中审众环事务所为

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二）2026 年 1 月 21 日，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初步沟通。

（三）2026 年 3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审前沟通会议，对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四）2026 年 4 月 21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现场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职业能力进行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和讨论，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026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承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科学、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和义务，促进公司稳健经营。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